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发行股份购买中国葛洲坝集团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易普力”）668,793,726 股股份（约占易普力总股本的 95.54%），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重组”）。该事宜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及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报送了相关申报材料。

2022 年 9 月 29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（受理序号：222362）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提交的申请材料予以受理。为保持中国证监会审查期间财务资料有效性，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审查本次重组事项。2022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》（222362 号），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重组的中止审查申请。

鉴于相关财务数据加期工作已完成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本次重组事项。2022 年 10 月 25 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》（222362 号），根据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》第二十三条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恢复对公司本次重组申请的审查。

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取得相关备案、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。本次重组事项能否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备案、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，最终取得相关备案、批

准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六日